

证券代码：600462

证券简称：九有股份

编号：临 2017-037

##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4 日起停牌。2017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12），明确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31 日起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自 2017 年 3 月 24 日起不超过一个月（包含公司前期因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时间）。2017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21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2017 年 5 月 2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—036），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沟通、协商，相关中介机构也已对标的资产展开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工作。2017 年 5 月 23 日，公司已与交易对方与深圳市润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高伟、杨学强、蔡昌富签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框架协议》。由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涉及业务复杂、工作量较大，目前，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规定，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

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5 日